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诚德公招（服务）2025-189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高级中学
信息化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CD-2025-189-包3

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贰仟叁佰伍拾元整

采购人（甲方）：都兰县教育局（盖章）

中标人（乙方）：青海开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诚德公招（服务）2025-189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高级中学
信息化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CD-2025-189-包3

合同金额（人民币）：壹佰贰拾玖万贰仟叁佰伍拾元整

采购人（甲方）：都兰县教育局（盖章）

中标人（乙方）：青海开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都兰县教育局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 青海开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5 月 29 日(2025 年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高级中学信息化项目)采购项目(青海诚德公招(货物) 2025-189)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凭证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英语教学评价系统							
1	英语听说智能教学软件	讯飞启明	英语听说智能教学软件 V1.0	1 套	38800	38800	
2	课前备课(覆盖 8 个班级)(核心产品)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1 套	231600	231600	
3	课堂教学(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4	课堂互动与练习(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5	报告讲评(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6	学情分析(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7	英语教学资源(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8	智能评测技术能力(覆盖 8 个班级)	讯飞启明	AI 听说课堂软件 V5.5				
9	教师智能演示器	讯飞启明	XFQM-Y2	8 套	1200	9600	
10	智能语音答题器	讯飞启明	XQMR-DTQ2-B	480 套	340	163200	
11	智能语音接收器	讯飞启明	XQMR-JSQ2-B	8 套	965	7720	
12	充电仓	讯飞启明	XQMT-CDC2-B	16 套	1750	28000	
14	收纳包	讯飞启明	XQMZ-BXB2-B	16 套	180	288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高中学生生涯智能分析系统							
1	学生发展指导系统 (含心理)	51选校	学生发展指导平台 V1.0	5 年	58000	290000	
2	学生发展大数据展示系统	51选校	学生发展大数据展示平台 V1.0	1 套	22900	22900	
3	86 寸生涯教学交互屏	厦华 (PRIMA)	XH86H01	1 台	22500	22500	
4	理想指引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LX55CK 理想指引系统 V1.0	4 台	21800	87200	
5	自我认知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RZ55CK 生涯自我认知系统 V1.0	4 台	27750	111000	
6	职业探索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ZI55CK 职业探索系统 V1.0	3 台	21800	65400	
7	专业探索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ZY55CK 专业探索系统 V1.0	3 台	21800	65400	
8	院校探索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YX55CK 院校探索系统 V1.0	3 台	21800	65400	
9	多元综合探索机	厦华 (PRIMA) 51选校	CY-TS55CK 4in1 外部探索系统 V1.0	3 台	25750	77250	
10	以太网交换机	TP-LINK	TL-NS650-24G4T-RPS	1 台	3500	3500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29235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玖万贰仟叁佰伍拾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报关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调试；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依据自身时间安排乙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培训完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7. 质保期间设备维修、零件更换、人工、差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甲方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人民币小写387705元, 大写叁拾捌万柒仟柒佰零伍元整, 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人民币小写387705元, 大写叁拾捌万柒仟柒佰零伍元整, 待项目终验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 人民币小写516940元, 大写伍拾壹万陆仟玖佰肆拾元整。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款3%的履约保证金计小写38770.50元 (大写叁万捌仟柒佰柒拾元五角), 合同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待约定的质保期满 1 年后, 由乙方提交书面申请,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书面申请后, 在确认设备运行正常, 相关服务到位的情况下, 退还质保金, 不计利息。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 应及时更换; 更换不及时的, 按逾期交货处罚; 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 质保金全额扣除, 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 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 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 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 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 超过6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 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 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 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 由乙方负责, 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在30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2、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3、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4、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5、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收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如有遗失，概不负责。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都兰县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青海开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苏东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五四大街支行

账号：2806 0013 0900 0045 985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7号1号楼1单元1314室

联系电话：13107597006



签约时间：2025年 6月 30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诚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秦娟娟



时间：2025年 7月 2日

